

昌图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昌人居办〔2023〕1号

关于昌图县 2023 年越冬垃圾清理大会战的通知

县直相关单位、各镇人民政府、农垦集团：

春节期间，农村越冬垃圾明显增多，加之清理不及时，个别地方垃圾遍地，严重影响了农村人居环境，全面清除农村越冬垃圾迫在眉睫。现就抓紧做好全面清除农村越冬垃圾工作，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各镇（农垦）要把全面及时清除农村越冬垃圾作为当前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把任务分解落实到各村，责任明确到人。要结合实际，制定工作方案，组建专班，加强督导调度，每周五前将垃圾清理进展情况报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县委、县政府督查室和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将不定期对各镇越冬垃圾清理工

作进展情况进行督查暗访，督查暗访情况将上报县委、县政府并在全县通报。

二、立即行动，全面按时完成农村越冬垃圾清除工作任务。

县直相关部门、各镇（农垦）要从现在开始，立即行动起来，加大力度，重点抓好公路（两侧可视范围）、村屯、集市等生活垃圾及畜禽养殖场（户）的畜禽粪污的清理，既要及时清除已经解冻的越冬垃圾，又要利用钩机铲车等手段清除尚未解冻的垃圾，确保在3月30日前全面清除农村越冬垃圾。在清除越冬垃圾后，各镇（农垦）要继续做好常态化保洁工作，防止产生新的积存垃圾。

三、清理标准及责任分工

（一）县城城区及城乡结合部要组织人力物力将辖区内道路两侧、河流、房前屋后等所有越冬垃圾进行彻底清理，要达到“全方位，无死角”。所有主街道、楼群垃圾箱或垃圾池保持干净整洁，无垃圾外溢现象。（牵头部门：县住建局，责任部门：昌图镇、昌图县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二）集中力量清理路域内越冬垃圾，国省干道等县级以上公路两侧可视范围内的越冬垃圾，要达到“无垃圾、无粪污”标准。（牵头部门：县交通局，责任部门：各镇人民政府、农垦集团）

（三）各镇（农垦）要组织人力物力将镇、村主路、支

路两侧、房前屋后、路边沟、河塘沟渠内越冬垃圾进行全面清理。（牵头部门：县农业农村局，责任部门：各镇人民政府、农垦集团）

四、工作要求

此项工作责任主体是各镇人民政府、农垦集团，县政府将此次越冬垃圾清理行动完成情况进行暗访曝光，对推进得力、落实有效的镇、村给与表彰或奖励；对措施不得力、工作滞后、虚报瞒报、搞形式主义的镇主要负责同志进行约谈并通报批评；县委、县政府将把此次大会战完成情况作为2023年对各镇评先选优的重要依据。

附件：XX镇（农垦）清除农村越冬垃圾统计表（X月第X周）

昌图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2月27日



昌图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2月27日印发
